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3月15日下午15:30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三期10A栋23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8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李瑞杰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议案一：关于财务信息更正的公告

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前期对广告推广业务及云通讯业务使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确认收入存在一定争议，参照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11月13日发布《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1号》中的“1-15按总额或净额确认收入”，多方论证后确定该业务应按净额法确认收入。据此，公司对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合并利润表中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项目、母公司利润表中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项目及相关经

营数据项目进行更正。

本次财务信息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1号》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重新评估了主要收入的确认、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部分收入确认方式发生变化，不影响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5日